

壹、緒論

教育是國家的根本，教師則是教育活動的中堅，也是教育品質的核心，更是教育活動成功與否的重要關鍵。因此，世界各教育先進國家莫不以提高教師的素質為其推動教育政策活動的首要目標。

臺北市教學輔導教師制度從2000年推動至今已近15年之久，從國內有關此制度推展之相關研究發現，其主要功能與成效為：協助解決教學問題、協助進行班級經營、協助建立學校同儕互動文化等（丁一顧，2011），也就是說，此制度應可提升夥伴教師（含初任教師、新進教師、自願成長教師及教學有困難教師）（mentee teacher）之專業與成長。不過，夥伴教師的專業成長究竟與學生學習成效間的關聯性有多大，教學輔導教師的輔導作為應如何才能有效提升夥伴教師與班級學生的學習呢？此等問題實值學術界與實務界進一步思考。

為促進夥伴教師之教師素養，臺北市自1999年開始推行「教學輔導教師」制度，其主要目的係為促進教師專業發展，期冀藉由同儕間的互相學習，達到提升教學效能的目標（丁一顧、張德銳，2007），因此教學輔導教師設置最重要的一項功能，可說就在提升教師的教學效能。瞭解臺北市教學輔導教師制度中夥伴教師之教學效能現況為何，乃為本研究的動機之一。

張德銳（2014）指出，教學輔導教師之功能主要在協助夥伴教師提升教與學之品質，所以此制度亦具有教師領導（teacher leadership）的機制，進而言之，教學輔導教師就是一位領導者。此外，在新進的教育研究中，逐漸發展出一股研究「聚焦於學生學習成就的學校領導」風潮，希望藉領導者如何運用學習領導的策略，提升學生的學習表現。因此，探究教學輔導教師學習領導行為，則是本研究的另一重要

動機。

國內、外有關教學輔導教師學習領導與教學效能關係的研究並不多見，特別是有關學習領導研究，多以文獻分析來探討其相關內涵。至於實徵性的研究，實屬草創階段，相關研究亦多以校長領導為焦點（如呂悅寧，2013；龔祐祿、丁一顧，2014），相對以教學輔導教師為對象則付諸闕如，顯示進行教學輔導教師學習領導與夥伴教師教學效能關係之研究，有其價值性與意義性。

本研究主要目的乃在瞭解教學輔導教師學習領導與夥伴教師教學效能間的關係。具體而論，本研究探討問題包括：一、臺北市教學輔導教師學習領導之表現為何？二、臺北市夥伴教師之教學效能現況為何？三、教學輔導教師學習領導與夥伴教師教學效能之相關為何？四、教學輔導教師學習領導對夥伴教師教學效能的預測力為何？

貳、文獻探討

一、學習領導相關概念

（一）學習領導的重要性

近半世紀以來，許多著作在討論組織表現時，皆認同領導的重要性，特別是在教育領域。而已有許多證據顯現，學生成就具優異表現的學校，領導是最核心與最關鍵的因素（Leithwood, Louis, Anderson, & Wahlstrom, 2004; Marzano, Waters, & McNulty, 2005; Murphy & Hallinger, 1988）。

Murphy、Elliott、Goldring與Porter（2007）在整合30年來的研究中發現，並非所有的領導功能及角色都相同，其發現在高表現的學區中有一種領導會特別被提到，那就是「學習領導」，而這種領導包含：